

說世好王



陳福郎 著

混世龙王

陈福郎 著

鹭江出版社

一九八六年六月

混世龙王

陈福郎

*

鹭江出版社出版

(厦门鼓浪屿安海路35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11印张 225.5千字

1986年8月第1版

1986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14,000

书号：10422·29 定价：1.70元

内 容 提 要

郑芝龙的脸谱太出奇了：他自幼刁顽异常、舞刀弄棍；他大逆不道，诱拐父妾，弃家远遁；他是一个基督教徒，懂葡萄牙语，曾与荷兰人过从甚密，又是一个打击荷兰侵略者的英雄；他是一个出没波涛、杀人越货的海盗，又是一个强有力的海上贸易商；他是一个旅日华侨，娶了日本妻子而生了赫赫有名的郑成功，又因图谋不轨而逃离日本；他是一个移民台湾、开发台湾的先驱者，又是一个先后为明、清两朝招降的贰臣。

这部长篇历史小说生动地描写了郑芝龙富于传奇冒险的一生，逼真地刻划了这个具有复杂性格的人物形象，展现了明末清初东南海上各种势力，特别是商业资本同朝廷海禁之间错综复杂、惊心动魄的斗争。小说情节曲折，场面壮阔，引人入胜。

目 录

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第一章 | 家庭叛逆 | (1) |
| 第二章 | 聚义日本 | (21) |
| 第三章 | 开基台湾 | (45) |
| 第四章 | “飞黄将军” | (67) |
| 第五章 | 出师沿海 | (93) |
| 第六章 | 武力挟抚 | (115) |
| 第七章 | 荣返故里 | (136) |
| 第八章 | 海防游击 | (157) |
| 第九章 | 消灭异己 | (182) |
| 第十章 | 海上国王 | (206) |
| 第十一章 | 安平声威 | (227) |
| 第十二章 | 统一海上 | (250) |
| 第十三章 | 八闽长城 | (275) |
| 第十四章 | 权倾东南 | (298) |
| 第十五章 | 被挟北上 | (323) |
| 后 记 | | (343) |

第一章 家庭叛逆

明朝万历四十七年。

初夏的阳光，温柔地抚爱着大海，折射着绚丽的波光。大海的姿容，显得楚楚动人。

在茫茫净澜中，一艘帆船，孤独地行驶着。

这是一艘双桅商船。海风扬起了一面黄色旗帜，上面赫然写着“致富号”三个篆文大字。

“致富号”从澳门驶来，装载着白糖、奇楠、麝香、鹿皮等货，前往日本平户交易。现在，船已过了南澳，开始进入福建海域。

船主李旦，雄健魁梧，面容黝黑，那鼓囊囊的肌肉，那犀利的眼神，都在显示着他的力量。他用牙撕扯着手里的两条鸡腿，嘟嘟囔囔地对立在身旁的总管说：“铜山寨的巡海船，不好打发，传令弟兄们，收拾收拾家伙。”

忽然，储藏食物的后舱里，传出酒瓮的碰撞声。李旦开舱望了望。“活见鬼！”他下意识地又拉上舱门，回身咕噜咕噜连喝了两大海碗酒，出了尾楼，来到甲板上。

初夏，南风盛发。帆船兜满了劲风，鼓浪劈波。

李旦坚实粗硬的脸膛，象海空上渐渐聚拢来的乌云，阴沉了下来。

“龙卷风！”船上的水手惊叫。

碧蓝的海水，变魔术似地，眨眼间混浊了；阴沉沉的天空，象铅块般沉沉地扣在人们头上；远处的天际，一条白色的长龙，翻滚而来，已经依稀听到它的咆哮声。

李旦下令缩帆。

水手们：大缭、二缭、左橹、右橹、直库、头碇、二碇、杉板工、阿班、押工等，七手八脚地忙乱着。

娴静的大海，撕破了她温情脉脉的面纱，变得狰狞、丑恶。她犹如一个魔鬼，怒吼狂叫，张牙舞爪。暴雨与波涛相接，水天融成昏黑的世界。“致富号”象沸汤里的菜屑，在浪峰浪谷里听凭主宰。

李旦在尾楼舱里，叉开的脚趾，铁钉般地钉在船上。他双手攥住舱板，微闭双眼，沉着而虔敬地向“关帝圣君”求告。

“妈祖救命！妈祖救命！”水手和随员们，趴在舱板上，歇斯底里地呼叫。那凄惨的声调，任何铁石心肠的人，听了都会心碎。

他们期待着出现红光，期待着手提红灯的仙女：大慈大悲的妈祖——万能的海神。

与此同时，储藏食物的后舱里，有一个二十岁的青年，却在向上帝祷告。他埋身在蔬菜堆里，一遍又一遍地呼叫：我们在天上的父，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，愿你的国降临，愿

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……他的神态十分平静。他信心十足：上帝一定会救我渡过难关的，上帝是无所不在，无所不能的。一阵失重感，使他的五脏六腑如同刀绞一样。好在他身体强健，没有呕吐出来。船，象顽童手里的皮球，被随意抛掷着。他脸上的平静慢慢消褪掉，他的信心坍了。天堂，地狱，种种幻像，一齐在他眼前乱晃乱闯……免我们的债，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。不叫我们遇见试探，救我们脱离凶恶……他试图重新树立信心，反复地向上帝祈求护佑。他虔诚地呼叫，那音域浑厚的声音，一出口就被风浪的呼啸吞噬了。

龙卷风过去了，船渐渐平稳下来。他脸上浮出了高深莫测的微笑。

他长得十分英俊：硕大的头颅，宽阔的脸庞，眉眼、鼻子和嘴巴，象刀镂过一般，很有雕塑感。两扇大耳，使人一见就会联想到“三国”里的刘备。他确实十分钟爱《三国演义》，但并不喜欢刘备，倒是对曹操更为偏心。他那栗壳色的肤色，增添了勃勃英气。

他疲惫地躺在舱板上。他蠢蠢欲动，很想走出这黑暗污浊的闷舱，吸一口新鲜空气，看一眼众人劫后余生的模样。他终于还是按捺住，警告自己：老实点，过了渭州湾再露面。

暴怒了一阵的大海，还在喘着粗气。波涛虽然不似刚才那样狰狞，但还不时闯上甲板，抖着余威。到了傍晚时分，云层渐渐上升，淡化。太阳不时从云缝里探头探脑。海水的鱼腥味很浓。众水手穿着宽大的裤衩，在擦洗甲板。大家说

说笑笑，互相戏谑刚才的狼狈相。

正在这时，铜山寨的三艘双帆船^①，正尾随“致富号”，联舷^②紧追。

铜山寨把总茅宗宪，站在中军船的甲板上，得意洋洋地对左右说：“有鱼撞网了。”^③

李旦得到了报告，迅速披挂带甲，提着一把宝剑，走上甲板，下令准备器械弹药，抢占上流上风。

船头的斗头烦，船腰的连环烦，褪下了罩衣，装好了火药。水手、随员都身佩刀箭，有的还端着神机铳、千花铳等。

要不是这场该死的龙卷风，则不至于撞上这些老活鳖！嘿，真晦气！李旦有点紧张：花点“买水”钱是过不了这一关的，今天可有好戏看。

船见“致富号”欲抢占上风上流，明白来者不善。把总茅宗宪下令开炮威胁。李旦也下令开炮还击。茅宗宪傻了眼。糟啦，今天碰上了真贼！双方驶近了，烦失去作用。“致富号”的轻武器发挥了近战功能，铳子象飞蝗般泻到船上。船上没有这类轻武器，茅宗宪下令射箭回击，但箭手们被对方的铳子压得直不起身来。

茅宗宪气得胡子直翘。他娘的，鸡没抓着，反倒蚀把米。他直着嗓子叫喊：“靠上去，登上贼船的有重赏。”

一艘船终于靠上了“致富号”，兵勇们冒死用搭钩搭住，十几个兵勇跳上“致富号”，展开了短兵相接的战斗。

①船，居兵之船。

②舷，指船队。联舷，即编队的船队。

③海上黑话，指发现商船。

李旦奋力砍断了搭钩。一个瘦精精的兵勇，持刀扑向李旦。李旦用刀一架，臂膀麻酥，暗自吃惊：好刀法。

甲板上刀光剑影，鲜血横流，喊杀惊波。

一个兵勇直取掌舵的太工，看罗盘的伙长横里跳过来接战，相交几合，臂被砍伤，兵勇奋起一脚，将其踢下海去。管理银钱的财库倒是刀法甚精，交战几合就将那兵勇砍倒。

李旦虽然武艺不凡，但那个瘦精精的兵勇却越战越勇，象蛇样缠住了他。李旦渐渐难以支持。其余的人都被兵勇战住，无法抽身相助。眼看李旦被逼到船边。

在这千钧一发之际，忽见一后生从后舱徒手冲了出来。他两耳生风，一双飞腿“呼”地降至瘦精精身后，将他踢倒。那瘦精精的刀亦被踢下海去。当后生的拳头离瘦精精只有几寸远时，瘦精精就地一滚，一个“鲤鱼打挺”架住后生的拳头。后生运足气力，使出一招“毒爪锁喉”，瘦精精亦回敬了一招“老君封门”，接着一个单飞腿，将后生踢倒在地。后生又一个“饿鹰扑食”冲过去，瘦精精顺势来个“后跨虎”闪身躲过，而后生则用“游龙飞腿”招式将瘦精精扫翻，一阵拳腿，动作迅猛，打得对方再无招架之功。李旦趁势上去，一刀结果了瘦精精。

李旦惊喜地问后生：“你是——”

后生操起一把宝剑，说：“快，快杀官兵。”

杀上船来的兵勇，非死即伤。“致富号”终于冲破重围，坐潮远遁。

铜山寨把总茅宗宪的指挥船，被“致富号”拦腰一烦打中，遂无意追击。

“致富号”上，众人叽叽喳喳地围着那从天而降的后生。

“老弟，请告以尊姓大名。”李旦按着他的肩头。

“小弟姓郑，家里取名‘国桂’，现名尼古拉斯·一官。”

“好，一官，真好汉。”李旦瞟了一眼正在呼天叫地的受伤兵勇说：“要不是老弟，今天差点被这些菜货、饭桶送下海。老弟什么时候上的船？”

一官说：“澳门亚细亚商行的黄程，是小弟的娘舅。他不是有货在大哥的船上吗？”

李旦说：“哟，是黄程兄派来押货的，那你怎么不来见我？你娘舅有书信吗？”

一官显得不自在：“娘舅倒没有派我押货。我，我也不知怎么就上了你们的船。”

二

一官是福建南安石井乡人。父亲郑绍祖，本在泉州府里任库吏，现已告老还乡，退居林下。

郑绍祖对长子原本极为失望，及至后来，更是深恶痛绝。现在到了风烛残年，不免勾起舐犊之情。谁叫你生下这孽障！这个不肖子，离家去澳门已经两年了，若不去找他，他定无归梓之心。在家时，他就无法无天，现在更是没有辔的马，不知野到何等田地！

郑绍祖带着两名家人来到澳门。澳门三面环海，风光旖旎，有着很浓的南国味。这里既有粗犷古朴的泥屋，更有鳞次栉比的洋房，他这才真切地意识到：这里已是红毛番的天下。那些女人，袒胸露臂，同男人勾膀搂腰走在街上，体统何在！风化何在！他象吃了臭花生，不住地向地上啐着，急急地侧过脸去。那随处可见的榕树，须髯飘飘，倒是与他心心相照。他下意识地捋捋胡须。唉，要不是国桂这忤逆，花甲之年，何须吃这风尘之苦。

人，如果对下一代寄以厚望，那已是到了十分可怜的境地。郑绍祖曾有过这种朦胧的意识，但他决不甘心承认自己是个可怜人。可是，现在老了，一切已成烟尘，还须待盖棺论定么？他不得不冷静地审视自己的一生：当年何以对国桂抱以那么大的期望？

郑绍祖一生很不得志。他天资不愚，但也无过人之处。不过，他做事有恒心，有毅力，读书从不怠惰，没有受过戒尺之苦，私塾先生虽然严厉，对他却无可挑剔。绍祖虽然把“子曰诗云”之类烂熟于胸，可是一辈子连个秀才也没捞到，够惨的了！可怜他做了半辈子状元及第的美梦。末了，他心灰意懒，到泉州府做了一名小小库吏，碌碌磨遭生涯。谋事在人，成事在天，谁也拗不过运气。这都是命呵，不要作践自己，命运就是这样不公平！下一代，郑家祖坟庇荫的是下一代。可是，妻黄氏也太不争气了，已经三十挂零，尚无子嗣。郑绍祖急了，续纳一妾。同样连个屁都不放。再纳一妾时，妻黄氏竟出乎意外地咯咯“下蛋”了。

那是万历甲辰年三月十八日晨时，妻黄氏惨叫了一天一

夜后，终于平静了下来。接生婆守候了一天一夜，正疲惫不堪，这意外的平静，把她吓了一跳。她凑到孕妇脸上，只觉得呼吸平缓，正暗自吃惊，孕妇睁开了眼睛，说：“我刚才睡着了吗？我看见三位妇人，引着一片红霞，堆放在我怀里，冲我笑了笑，就遁进地下。”孕妇话音刚落，腹中又猛地剧痛起来。婴儿终于呱呱坠地，母亲脸上呈现着幸福，父亲脸上洋溢着希望：瞧，他眉目清秀，气宇轩昂，日后必成大器。叫“国桂”好吗？国桂，国桂，国家之精粹。

绍祖的希望并不是痴人做梦，他始终相信祖宗葬了好风水。

石井乡同其他村镇一样，都有几篇关于风水的美妙传说。这些传说给乡里人增添了生活的佐料和希冀。

相传绍祖的曾祖郑达德时代，朝廷派江夏侯周德兴，往东南沿海勘踏地脉，建立水寨，以卫海疆。一日，他过石井安平地方，见山环相顾，水潮有信，大有龙势飞腾之状。周德兴徘徊瞻玩了好一阵，心中揣摩：此地风水，当出奇才，应为斩断。是夜，周德兴梦见二人从白鹤山飘然而至，跪在他面前，说：“公奉旨勘踏地脉，斩除孽穴。公观此处飞腾踊跃，疑惑于怀，欲为开断，以镇国患。但此地不然，发脉于临汀，起伏于紫帽，蟠腾隐现，实归安江。其左辅右弼，气象万千。上天命余保护此土，以俟后来有德者葬其中，应出五代诸侯，为国朝叹气。幸勿轻为开断，以违帝命。”周德兴被惊醒，久久不敢动弹，心下思虑：这不是土地公阻我行事吗？看来不可造次。翌晨，他带着仆役，亲登白鹤岭上。遥望波涛汹涌，环视山势嵯峨，但见一巨石上，镌刻着

“海上视师”四个大字。近前一看，原来是南宋时，朱熹任同安主簿，经过此地，见海潮汹涌，五马脱气，遂书“海上视师”四字，令匠人勒于石上。

自此以后，当地传开了民谚：“白鹤山，珠屿案，谁人葬得着，天下得一半。”绍祖的曾祖郑达德，遇见一位异人廖明师，异人自谓通晓风水地理。郑达德重金延聘他，异人为之在白鹤山指葬，并为其地取名“五马奔江”。达德买下这片山地，以为郑家子孙的陵地。

郑绍祖为大公子取名“国桂”，尚意犹未尽，又取字“飞黄”，显然是寄望儿子“飞黄腾达”。

国桂长得虎头虎脑，郑绍祖时常喜形于色。国桂天性好动，把乳娘折磨得苦不堪言。别的婴孩成天价日都睡在摇篮里，可以自个躺半天。国桂则十分警觉精灵，一把他放进摇篮，就歇斯底里哭叫，非得抱着东瞧瞧，西望望。他整日在人怀里扭来扭去，没有一瞬安宁。白天不睡觉，夜里还非得到三更半夜才会入眠。乳娘受不了，不出二个月就换了一位。小国桂的一双脚也特别出奇、有劲。无论躺在床上，或坐在竹轿椅里，他一高兴起来，便崩直小腿，咚咚咚，叭叭叭，似乎要把床板、竹椅擂穿。那频率之快，足以使戏班子的擂鼓手逊色。乳娘夸奖道：“有这双铁脚，今后不愁没饭吃，上马征战，下海踏浪，能着哩。”乳娘也太不会说话了，绍祖听了面露愠色，没好气说：“他是挑大粪的命。”心里则想：我们岂是征战踏浪的人家！国桂应金榜题名，中状元，招驸马，钦差巡按，光耀门第。国桂不到一岁就会说话，二岁已能认不少字。绍祖喜不自禁。虽然国桂刁顽不驯，常使

绍祖动气，但人们说聪明的小孩都是如此，也就转怒为喜。可是，国桂上私塾启蒙后，绍祖心中的烦恼便有增无减。国桂虽然聪明过人，可对于诗书一道，实在是无缘，不是浪野玩耍，就是嗜读武侠邪书，对于四书五经总是不入耳目。有一次绍祖动了大气，将他痛打一顿，然后耳提面命教导他：“你也得争气，不为祖宗也得为自己……”父亲动了感情，触到自己一生郁郁不得志，禁不住热泪纵横。他叨叨絮絮，论理道情，讲得唇焦口燥。突然，他听到鼾声。原来，儿子已经呼呼入睡，颊上还留着泪珠，嘴角却绽出甜甜的微笑，或许正在做好梦哩。父亲气得说不出话，恨恨骂道：“这畜生！”

“老爷，舅老爷府邸到了。”仆人的话打断了郑绍祖的遐想。

耸立在他的面前的是一座豪华的洋房，悬挂着“亚细亚商行”的大招牌。这座三层洋房，有宽敞的骑楼，屋顶有尖塔。一楼是办公厅，五、六个办事员正在忙碌着，有穿西服的洋人，也有着汉装的中国人。绍祖知道舅老爷是做通番买卖的，老家石井安平一带也有吃这种饭的人，但那是犯禁的，只能偷偷摸摸，而这里却如此堂而皇之。办事员讲的都是葡萄牙语，他好象到了另一个天地，浑身感到不自在。

二楼是货栈，三楼才是舅老爷的住宅。宽大的客厅，悬挂着几幅西洋油画，嗬，还有光屁股的女人，还搔首弄姿哩。完了，国桂丢进个灰堆里，还拍得干净？他甥舅沆瀣一气，这个儿子算是完了。

“姐夫，你来也不先报个信。”黄程迎出来。

绍祖哼哈两声，故意拿板拿势。他一向看不起这个舅舅，好好的人不去争功名，走正道，却去做末流勾当。俗话说，万般手艺，不如锄头落地。就是脸朝黄土背朝天拿锄头，名声也比干买卖强。

黄程大腹便便，绍祖干瘦如柴，相形之下，使仆人忍俊不禁。黄程吩咐仆人：“到教堂去，把尼古拉斯·一官叫回来。”

“尼古拉斯·一官？”绍祖十分吃惊。

黄程知道失言，只好解释道：“这是国桂的教名。”

绍祖再也矜持不住，悖然作色：“你早就该叫人押送他回去。”

黄程无可奈何地摊开双手，说：“当初他来我这里，我也教训他：当此富年，正宜潜心，博取功名，怎么能无故远游，擅离父母。他诡称说：阿母思慕娘舅，让甥儿来恭候起居，怎敢擅自浪游。后来接到你们的信，才知道他干了不轨的勾当。可是，他已结交了许多朋友，羽翼丰满，我也就奈何不了。”

绍祖的目光又触到油画上的裸女，急急移开视线。事隔两载，他本已宽恕了儿子的荒唐事，现在又腾地怒火中烧：随他去吧！

三

教堂里漫出如诉如泣的歌声。

做礼拜的人鱼贯走出教堂，唱诗班的少女也互相道辞了。一官还沉醉在圣歌里。

牧师向他走来。

“居古拉斯·一官，我的孩子，你这一阵去什么地方啦？”

“我到马尼拉去了一趟。神父，我走之前还特地告诉过您，您想想。”

“噢。”牧师敲敲脑袋，“没错，没错。一官，你的葡萄牙语有长进吗？”

“神父，我正要向您请教。”一官恭恭敬敬地站在牧师面前。他在学外语方面，有极高的禀赋，这连他自己都非常吃惊。其时，葡萄牙语是亚洲国际贸易上的通用语。大概是由于急用的缘故，他的智力迅速开掘出来，获得了驰骋的原野……如果当年也这样用功读书，说不定父亲的黄粱美梦还真的兑现了，当时怎么就那样怕啃书呢……当年的国桂，的确让先生头痛，时常一转身，就不见他的踪影。“把手伸出来。”先生十分威严。他伸出手，还要冲先生做个鬼脸。他的一个手掌被戒尺打肿了，痛得嘴唇咬出了血，却又伸出另一手掌，说：“还有这边。”“你怕不怕？”“太痛了。”

“你还敢不敢？”“太痛了。”“我在问你！”“我说过了。”他抵死也不说出个“怕”字或“不敢”。他最崇拜的英雄是剿灭倭寇的戚继光，常在同伴们面前，神气活现地装扮戚继光。有一次被绍祖撞见了，要捉拿他。他却飞舞着棍棒，使老子不能近身。绍祖理想的肥皂泡破灭了……别指望了，这种孩子还有救？你说他屁股坐不下来念书，可是什么